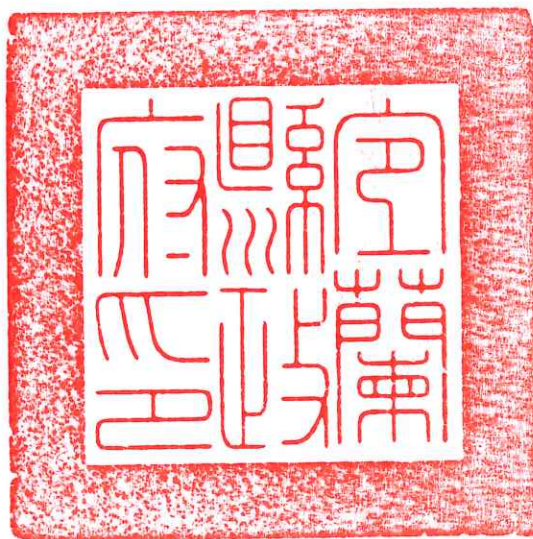


宜蘭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1日

發文字號：府建都字第1110030984B號



主旨：公開展覽「變更頭城都市計畫（第四次通盤檢討）」案計畫書、圖，並舉辦公開說明會。

依據：都市計畫法第19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公告期間及地點：自民國111年3月1日起至111年3月30日止共計30日，分別張貼於本府建設處及頭城鎮公所公告欄，因相關土地權利人人數眾多，並適逢新冠肺炎疫情期間，訂於111年3月18、23日及28日下午2時，假頭城鎮立圖書館二樓會議中心舉辦公開說明會。
- 二、任何公民或團體對於本都市計畫案如有意見，得於公告公開展覽期間內，以書面載明姓名或名稱及地址向本府提出，供各級都市計畫委員會參考審議，參與說明會人員請全程配戴口罩，如有發燒或咳嗽等情形者，請勿參加。

縣長 林 姿 妙

宜蘭縣政府 函

地址：26060 宜蘭市縣政北路1號
承辦人：陳志明
電話：1999(縣外請撥03-9251000分機1422)
電子郵件：jack0505@mail.e-land.gov.tw

受文者：本府建設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1日

發文字號：府建都字第1110030984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「變更頭城都市計畫（第四次通盤檢討）」案公開展覽計畫書、圖暨本府公告各1式2份及圖冊1份，請即依法張貼公告欄，並轉知有關村（里）辦公室公告周知及副知本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本計畫案公開說明會訂於111年3月18、23及28日下午2時，假頭城鎮立圖書館二樓會議中心，屆時請協助準備會場。

正本：宜蘭縣頭城鎮公所

副本：鼎將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(公告1份)、拓鐸科技有限公司(含公告、計畫書、圖及圖冊各1份，請於文到3日內協助上網公告)、本府秘書處(公告1份，請協助刊登政府公報)、本府建設處(公告各5份)

縣長 林 晏 妙